

金包银、陆稻等，晚稻有白西早、红西早、大肚红、七月白等，糯谷有红壳糯、白壳糯、黄壳糯、柳西糯等。1936年，省农业院将本县列为全省水稻良种重点推广县之一。从1937年起至解放前夕，先后在本县推广优良稻种南特号、鄱阳早、小南粘、细粒谷等。解放以后，水稻良种更新步伐加快，1951年，重新引进南特号，1952年以后每年种植三十万亩以上，成为全县早稻主要当家品种。1963年至1965年，由于推广矮脚南特号，每年增产稻谷三千万斤左右。1969年后，推广先锋一号、六〇四四、早广二号、海南糯等新品种，均获明显增产效果。但由于左倾思想影响，“大跃进”和“文革”期间强令推广农垦五八，也造成了严重减产。

1975年11月，本县派出农技人员四人赴海南行政区崖县崖城公社城西大队制取杂交稻种，当年制种面积二十四亩八分，收杂交稻种一千五百六十二斤，平均亩产六十三斤。1976年全县首次推广杂交水稻三百六十二亩，同年10月，又派出一百一十七人赴海南岛陵水县三才公社大园大队进行杂交水稻制种，当年繁殖不育系一十六亩，制种三百二十九亩。1977年，县委提出“县繁、社制、队用”的原则，当年繁殖不育系三百七十二亩八分，制种扩大到五千六百亩。1983年，在镇桥、礼林公社和红岩垦殖场建立三个制种点，并由秋制改为夏制（一季制种）。当年全县制种五百三十六亩，种植杂交水稻三万八千亩。1984年，在县良种场和鸬鹚乡共制种四十一亩九分；全县推广杂优六万四千六百亩，每亩增产一百斤左右。

**播种插秧** 本县水稻有早、中、晚稻。除中稻有少量直播外，大部分均育秧移栽。

播种育秧，传统方法有水播、旱播和水播旱育数种。秧苗分小苗和大苗两种。小苗带土移栽，俗称“掇禾”，丘陵地区，特别是东北、东南乡比较盛行。此法始于何时，无确切记载，据老农相传，明清时已广泛采用。1977年以前，全县早稻掇禾占百分之七十以上，以后降至百分之四十左右。大苗需拔起洗净移栽，俗称“栽禾”，经济作物地区多行此法。

早稻育秧，特别是小苗，因播种较早，均需覆盖，旧时用麻簾覆盖，俗称“麻簾秧”。1960年开始推广薄膜覆盖，现已基本普及。近年还有少数地区采用地膜育秧和红花草覆盖。此外，还先后试验了湿润育秧、两段育秧，均获得成功。

本县插秧，特别是小苗移栽，均先用划行器（俗称“车伕”）划好行距，直、横、斜成线。大苗移栽，如不使用划行器，则先由栽田能手，从中间栽起，俗称“吊率”（行序），也直、横、斜成线，力求栽直栽匀，深浅适度。

栽插规格，民国和建国初期，行距一尺二寸至一尺四寸。1958年推广高度密植，又名“蚂蚁出洞”，行距三至四寸。同年下半年，还搞了“晚稻搬家”。由于脱离实际，招致全县减产三千余万斤。1960年以后，纠正了瞎指挥风，栽插规格渐趋合理。但1969年，本省又强令推行“早（早播、早插）、小（苗）、密（植）、矮（秆）”，搞一刀切、一律化，给农业生产造成了新的重大损失。

在插秧规格方面，合作化以后，生产队和农民基本没有自主权，多半是一级压一级，强令推行某种规格。因此，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上下级之间、干群之间，老是在这个问题上不合拍、闹矛盾，砸划行器、拔掉禾苗重栽的事时有发生。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提倡一切从实际出发，农民有了自主权，本县因地制宜地推行了六寸、七寸、八寸见方的栽插规格。

**田间管理** 本县田间作业习惯历代相传。早田二犁三耙一平。首犁谓“沤田”，沤后耙两遍，二犁谓“秒田”，秒后耙一遍；插秧前，使用秒耙、楼梯将田整平。插秧后进行田间管理，